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文件

人发〔2019〕103号

关于印发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专业技术人员 兼职和离岗创新创业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激发我校专业技术人员创新创业活力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、规范专业技术人员创新创业行为，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专业技术人员兼职和离岗创新创业管理办法》。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专业技术人员兼职和离岗创新创业
管理办法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人事处

2019年10月8日

人事处

3201000049187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人事处

2019年10月8日印发